

不以賦為題名之賦體形態舉述

歐天發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摘要

賦體藉「不歌而誦」之義，以區隔於歌詩。藉鋪敘的方法，達到寄託之功能。口誦藝術本為民間文學的大宗，有傳播知識之功，更有娛樂箴戒之效，而其形式則呈現多種面貌。迨文藝之士多所取資，遂為書面文學，蘊成獨立文體。無論其為鄉野之誦說，大家之弘篇；無論為經國之大謨，隱語風俗之小數，咸屬「賦」體之一端。至若區劃賦體之型式範疇，凡載籍所見，或新出土簡帛之韻誦文學，往往有不以賦為題目之篇章。而詳審其風格功能，又確然與賦體格式不相悖逆。本篇就聞見所及，通據雅俗，總括其例為九類，以闡示賦體應用之宏博。

本篇列舉以下屬類之篇章以見賦體之像貌：一、勸諫微言，二、隱語與射覆，三、虛擬與寓言，四、名物鋪陳，五、問答與論辯，六、諧謔與自嘲，七、故事演唱，八、銘言與日用韻誦體：(一)哲理銘言，(二)規章訓辭，(三)咒願吉辭，九、小說戲曲中描繪表態用的賦體。尚有未及蒐羅而與賦體之義涵相符合的文學體裁，亦可再增加門類，擴充體式。

關鍵詞：非賦題之賦體、賦體、俗賦、東方朔、太子晉、藥名隱語、藥名詩、虛擬、問對、咒願辭、諧謔、賦子

前言

賦體一種，源出於口誦傳播之須要，蔚為文學之體式，可以稱為口誦文學。口誦之藝術，重視對話駁較，故有問對、辯論。宜於夸張勸戒，故常見諸諧謔、擬喻。好鋪張模擬，故輒用於傳奇、講史。宜於祝禱善頌，故常施於吉辭、咒願。利於捷給智慧，故有隱語、射覆之體。擅於諷詠記憶，故有訓語、格言之誦。本文引述題名中無「賦」字之篇什，用以概括賦體的多種面貌。

張鴻勳曾將敦煌寫卷「不以賦名，而本質上也屬賦體文」的〈齟齬書〉、〈孔子項託相問書〉、〈茶酒論〉列為俗賦⁽¹⁾。池萬興曾描述南北朝俗賦的四種特點：(一)故事性，(二)通俗性，(三)娛樂性，(四)諷諭性⁽²⁾。伏俊璉則將俗賦的類型分為四種：(一)故事俗賦，(二)客主論辯俗賦，(三)詠物類



俗賦，(四)近於俗賦的實用文及其他⁽³⁾。由此可以簡要地看出俗賦或原始賦體之範圍。俗賦是文人賦的基礎，它隨著社會的需求，不斷地變化形貌，其篇章題名或即稱某賦，如〈韓朋賦〉、〈薦子賦〉，或者各有承襲之類名，如〈論〉、〈書〉、〈文〉。或者是參雜在傳奇、小說、戲曲之內，為其有機結構中的一小段。本文以闡釋賦體為目的，所舉之例兼含專家之文與俗賦之作。但俗賦的面目較多樣，故舉用其例亦較多。

賦體之義界

一、賦義訓為布，為誦

賦為布之借字，訓為布，又訓為誦。世解釋賦之體裁，在文字的訓詁上，大都不出此二義。

1. 賦為散布義。賦、布、敷、鋪、播，五字蓋音近義同，皆謂分布、鋪張。賦字本有布、敷、鋪之音訓⁽⁴⁾。播亦訓布也、散也，《書·舜典》：「播時百穀」，〈傳〉：「播，布也。」《正義》：「播是分散之義。」⁽⁵⁾又《禹貢》：「又北播為九河」，鄭〈注〉：「播，散也。」《詩·噫嘻》：「播厥百穀。」摛亦訓為布也，舒也。《說文》：「摛，舒也。」《文選·答賓戲》：「摛藻如春華」，〈注〉引韋昭：「摛，布也。」則分布、散播皆布之訓，亦即賦之訓。鄭玄釋《周禮·大師》，以賦為鋪，劉熙《釋名·釋書契》：「賦者敷也，散布其義謂之賦」。《毛公鼎》有「專命專政」之句，《詩經·烝民》有「民命使賦」之句，即是以專、賦為布義的用法⁽⁶⁾。

2. 賦訓為誦。賦與誦為同義互文，《國語》：「瞍賦蒙誦」。誦《詩》章以專對曰賦詩，《大師》：「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賦謂教賦詩之方，《左傳》記諸侯賦詩多誦舊章以表其志，誦詩而寄其意謂之賦。頌即誦，亦作訟（上海博物館《孔子詩論》）。《周禮·瞽矇》：「諷誦詩，世奠繫」，世、繫都是前朝古史。瞽矇諷誦之，用以追崇祖德，更用以儆示人君。《詩·周頌·生民》即周人之史詩，是詩之體，也是誦之體。春秋之誦體近於賦，《楚語下》：

楚之所寶者，曰觀射父，能作訓辭，以行事於諸侯，使無以寡君為口實。又有左史倚相，能道訓典，以敘百物，以朝夕獻善敗於寡君，使寡君無忘先王之業。⁽⁷⁾

《周禮》：「誦訓：掌道方志，以詔觀事。」訓辭、訓典都是官府的誦讀文件。「以敘百物」，謂分述百事之善敗，以獻於君，又其諷諫成敗之功能，皆是賦體之義。

二、賦體之誦與歌

以賦為文體之稱始見於《史記》，正式作為題目之名者有〈服鳥賦〉。《屈原賈生列傳》：「乃作〈懷沙〉之賦。」「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賈生既辭往行，聞長沙卑溼，……意不自得。及渡湘水，為賦以弔屈原。」「乃為賦以自廣。」「讀〈服鳥賦〉，同死生，輕去就，又爽然自失矣。」又《司馬相如列傳》：「會景帝不好辭賦，是時梁孝王來朝，……梁孝王令與諸生同舍，相如得與諸生游士居數歲，乃著子虛之賦。」因為是不歌而誦之體裁，所以不稱為歌詩，而謂之賦。但賦體之定義若只限於誦義，則其範疇將無限擴大，故本篇列舉舊籍中之一部分，或俗文學作品中，雖無賦之名，而有賦體之實者若干篇，概分為數類而論之。再與明顯為賦之體裁者互相比對，更足以確認賦體之各種形式。



戰國楚辭中所謂「賦」，亦含吟唱之義，〈招魂〉：「人有所極，同心賦些」，〈注〉：「賦，誦也。」〈大招〉：「二八接舞，投詩賦只。叩鍾調磬，娛人亂只。」詩賦已結合為一詞，揆其文意，賦不排除可歌之義。敦煌賦中，其文字或題目略透露出其消息，〈燕子賦〉乙篇云：「此歌身自合，……合作開元歌」，謂自唱自和⁽⁸⁾也。劉長卿有〈高興歌酒賦〉⁽⁹⁾，或七言，或三言。與〈龍門賦〉、〈子靈賦〉都近似詩體，是唐代賦體文學的特色⁽¹⁰⁾。何觸有〈漁父歌滄浪賦〉⁽¹¹⁾，也應屬可歌之賦。

三、賦之雅俗

賦之文體特徵，《漢志》以「不歌而誦」，為賦的表現形式，用以區別於以歌、樂表現之「詩」的形式。六朝人士對文體的定義，是根據實際的作品與鄭注《詩》六義賦為「鋪」的義涵而發揮，晉·陸機《文賦》說：「詩緣情而綺靡，賦體物而灑亮」，「體物」即是申述「鋪」義。《文心雕龍·詮賦》也說賦：「鋪采摛文，體物寫志也」，則加上「寫志」的內涵。因為「登高之旨，蓋睹物興情」，並不排斥比興的作用。

《詩品·總序》亦說：「直書其事，寓言寫物，賦也。」也認為六義之賦（也指賦體）是以鋪寫為方法，卻具有寓言——即寄託的功能。

《漢志》判賦體為四類：前三類各以〈屈原賦〉、〈陸賈賦〉、〈荀卿賦〉冠首，第四類為以〈客主賦〉冠首的〈雜賦〉。雜賦所列各項不標作者，蓋民間所流行，重在趣味之作。蓋藉口頭以傳播，而被記錄，因屬遊戲之作而不願具名。今所及見之俗賦甚少，但近年出土者，敦煌寫本之〈燕子賦〉二種、〈韓朋賦〉、〈晏子賦〉等之外，有尹灣漢簡之〈神鳥賦〉，都是以故事的形態表現。俗賦兼具娛樂性與教育性，是民間口誦文學的主力之一。特別是並不標示為「賦」題的諷誦篇什，已化成百姓生活層面中的一部分，在文學形式上，都應是賦體的一員。上層的貴游文學固然足以潤飾弘業，基層民眾所喜愛的具有故事性、常識性、趣味性的韻誦作品，更是與他們生活甘苦相結合，日新又新，充滿著時代風貌。最近學者在越南也發現了漢文及喃譯的俗賦，更有助於對賦體形式的理解。⁽¹²⁾

南朝《文選》所錄，賦代表兩漢藝文之成就，但並未全面反映此一文體的盛況⁽¹³⁾。從文學史的角度看，俗賦還應該是文人賦的先聲。它其實是源源不絕地生產、消亡、變化，但與其它民間作品一樣，受不到主流文學界的重視，在教科書上沒有地位，在文獻上沒有痕跡。直到敦煌俗賦的面世，漢簡〈神鳥賦〉的驚豔，學者才覺醒，願意重新審視賦體的源流。就像「詩」有各種面貌，「賦」在歷史的更迭中，也會蘊育出不同的形式與內涵。

四、賦體之條件與特徵

- 1.用韻：所謂「不歌而誦」，為了記憶及傳播的需要，故講究口誦的技巧，以語言或身體的節奏、韻律來引發身心的共鳴。說唱的表演，尤須強調故事情節與說者口吻抑揚的搭配。
- 2.鋪敘：或客觀的敘事說史，或細緻地揣摩物態。數字、方位的依次分述，物名的列舉，事理的層遞，都講究鋪敘的效果。
- 3.趣味：以詼諧滑稽的急智辯論，提供民眾的歡娛。即使是教化的功能，也要假託活潑生動的寓言、諧謔來完成。
- 4.隱語：亦謂之廩辭，本是人際關係的表達藝術，後來成為文字語言的遊戲，在文學上又是託諷



與寓言的基礎。《荀子》有〈賦篇〉即是隱語，〈韓朋賦〉之中就有不少隱語的情節，隱語與賦有體裁上的密切關係。

5.虛擬：即作者設定目的的建構體。姚鼐《古文辭類纂·序目》云：「〈漁父〉及〈楚人以弋說襄王〉、宋玉〈對楚王問遺行〉皆設辭無事實，皆辭賦類耳。……辭賦固當有韻，然古人亦有無韻者以在託諷，亦謂之賦耳。」憑空設事，渲染噴薄，是人類創造力的表現。

6.對話：以爭辯的虛設形式來突顯事情的是非高下，屈原〈漁父〉、宋玉〈對楚王問〉、枚乘〈七發〉，漢人的長賦，以至敦煌本〈茶酒論〉等，都普遍採用這種手法。

以上六項除了用韻（或節奏）與鋪寫是共同的形式之外，其它則為某些賦體的特徵，並不是要求全備，才能滿足賦體的條件。而一篇賦作，也常具備多種條件。

「不以賦為題」的賦體類型

一、勸諫之微言

微言⁽¹⁴⁾，指隱微可意會之言。狹意的則專指技巧性的隱藏式對話，以啟發對方。《史記·滑稽列傳》：

淳于髡者，齊之賛婿也。……滑稽多辯，數使諸侯，未嘗屈辱。齊威王之時喜隱—左右莫敢諫。淳于髡說之以隱曰：「國中有大鳥，止王之庭，三年不薙又不鳴，王此何鳥也？」王曰：「此鳥不飛則已，一飛驚人；不鳴則已，一鳴驚人。」於是乃朝諸縣令長……諸侯皆驚。……語在《田完世家》中。

此種勸諫之隱語，重點在於啟發，謂之「微言」，與一般猜謎的隱語不同⁽¹⁵⁾。《滑稽列傳》又載淳于髡諫齊威王飲酒一文：

威王八年……齊王使淳于髡之趙請救兵……威王大說，置酒後宮。召髡賜之酒，問曰：「先生能似幾何而醉？對曰：「臣飲一斗亦醉，一石亦醉。」威王曰：「先生飲一斗而醉，惡能飲一石哉？其說可得聞乎？」髡曰：「賜酒大王之前，執法在旁，御史在後。髡恐懼俯伏而飲，不過一斗徑醉矣。若親有嚴客，髡奉餽鞠膳，賜酒於前，時賜餘瀝，奉觴上壽數起，飲不過二斗徑醉矣。若朋友交遊，久不相見，卒然相睹，歡然道故，私情相語，飲可五六斗徑醉矣。若乃州閭之會，男女雜坐，行酒稽留。六博投壺，相引為曹。握手無罰，目眙不禁，前有墮珥，後有遺簪，髡竊樂此，飲可八斗而醉二參。日暮酒闌，合尊促坐△，男女同席○，履舄交錯△，杯盤狼藉○，堂上燭滅○，主人留髡而送客○。羅襦襟解，微聞薌澤○。當此之時，能飲一石○。故曰酒極則亂，樂極則悲▽。萬事盡然，言不可極○，極之而衰▽。」以諷諫焉。齊王曰：「善」，乃罷長夜之飲。（發案：「日暮酒闌，合尊促坐」以下，隔句為韻。）

章太炎《國故論衡·辨詩篇》云：「淳于髡《諫長夜飲》一篇，純為賦體。優孟諸家顧少耳。」案：本篇為賦體，章氏固已洞識，固應無疑。至於優孟、優旃之短語，亦為諧謔之對答，惟辭章記錄之完善，自不如本篇。其體無二，鋪采摛藻則無可期耳。這些韻語也可能是雜戲中的對話，經記錄成為史傳。

《田敬仲完世家》記淳于髡與驃忌的對話，類似隱語，但重在啓示，也算微言：



驕忌子見三月而受相印。淳于髡見之曰：「善說哉！髡有愚志，願陳諸前。」驕忌子曰：「謹受教。」淳于髡曰：「得全全昌，失全全亡。」驕忌子曰：「謹受令，請謹毋離前。」淳于髡曰：「豨膏棘軸，所以為滑也，然而不能運方穿。」驕忌子曰：「謹受令，請謹事左右。」淳于髡曰：「弓膠昔幹，所以為合也，然而不能傅合疏罅。」驕忌子曰：「謹受令，請謹自附於萬民。」淳于髡曰：「狐裘雖敝，不可補以黃狗之皮。」驕忌子曰：「謹受令，請謹擇君子，毋雜小人其間。」淳于髡曰：「大車不較，不能載其常任；琴瑟不較，不能成其五音。」驕忌子曰：「謹受令，請謹脩法律而督姦吏。」淳于髡說畢，趨出，至門，而面其僕曰：「是人者，吾語之微言五，其應我若響之應聲，是人必封不久矣。」

《荀子·賦篇》以猜物謎的對話來顯示某種事理，如〈蠶〉同時象徵「禮樂以成，貴賤以分」，「功立而身廢，事成而家敗」，「前亂而後治」等，不是單純的隱語遊戲。但其體例淵源很可能就是民間的隱語，其形式就稱為「賦」。

二、隱語與射覆

《漢志·雜賦》列了〈隱語十八篇〉，隱語算是賦體無疑，從上述的《荀子·賦篇》之取名亦可知。《漢書·東方朔傳》載射覆及隱語的遊戲：

時有幸倡郭舍人，滑稽不窮，常侍左右，曰：「朔狂，幸中耳，非至數也。臣願令朔復射，朔中之，臣榜百，不能中，臣賜帛。」乃覆樹上寄生，令朔射之。朔曰：「是塞藪也。」舍人曰：「果知朔不能中也。」朔曰：「生肉為膾，乾肉為脯；著樹為寄生，盆下為塞數。」上令倡監榜舍人，舍人不勝痛，呼暴雨。朔笑之曰：「咄！口無毛，聲警警，尻益高。」舍人恚曰：「朔擅詆欺天子從官，當棄市。」上問朔：「何故詆之？」對曰：「臣非敢詆之，乃與為隱耳。」上曰：「隱云何？」朔曰：「夫口無毛者，狗竇也；聲警警者，鳥嘴穀也；尻益高者，鶴俛啄也。」舍人不服，因曰：「臣願復問朔隱語，不知，亦當榜。」即妄為諧語曰：「令壺齟，老柏塗，伊優亞，犴吽牙。何謂也？」朔曰：「令者，命也。壺者，所以盛也。齟者，齒不正也。老者，人所敬也。柏者，鬼之廷也。塗者，漸洳徑也。伊優亞者，辭未定也。犴吽牙者，兩犬爭也。」舍人所問，朔應聲輒對，變詐鋒出，莫能窮者，左右大驚。上以朔為常侍郎，遂得愛幸。

這些隱語、射覆語，原本是對話時急智口誦之辭，若是史官所記，不免與原文原意有出入。故有可能是據東方朔的專集編入本傳。東方朔此文兼具諧謔、隱語二體，自然是賦體。

隱語常借諧音以影射本義，造成劇情的曲折效果。〈伍子胥變文〉的〈藥名詩〉⁽¹⁶⁾可視為隱語賦：

……其妻遂作藥名〔詩〕問曰：「妾是仵茄之婦細辛，早仕於梁，就禮未及當歸，使妾閑居獨活。薺蕡蕷芥，澤瀉無憐（鄰），仰歎檳榔，何時遠志。近聞楚王無道，遂發豺狐（柴胡）之心，誅妾家破芒消，屈身首蓬。葳蕤怯弱，石膽難當，夫怕逃人，茱萸得脫。潛形菌草，匿影藜蘆，狀似被趁野干，遂使狂夫莨菪。妾憶淚霑赤石，結恨青葙。夜寢難可決明，日念舌乾卷柏。聞君乞聲厚朴，不覺躊躇君前，謂言夫婿麥門，遂使蓀蓉緩步。看君龍齒，似妾狼牙，桔梗若為，願陳枳殼。」子胥答曰：「余亦不是仵茄之子，亦不是避難逃人，聽說途之行李。余乃生於巴蜀，長在蕷鄉，父是娛公，生居貝母。遂使金牙採寶，支子遠行。劉寄奴是余賤朋，



徐長卿為之貴友。〔共〕渡襄河，被寒水傷身，三伴芒消，唯余獨活。每日懸腸斷續（續斷），情思飄飄，獨步恒山，石膏難渡。披巖巴戟，數值狼胡，乃意款冬，忽逢鍾乳。留心半夏，不見鬱金。余乃返步當歸，芎窮至此。我之羊齒，非是狼牙。桔梗之情，願知其意。」妻答曰：「君莫急急，即路遙長。……（本文據潘重規《敦煌變文集新書》。項楚校云：「苜」蓬當作「昔」蓬，「途」之行李當作「余」之行李。）

案：此為伍子胥故事中之一段對話，純用藥名之諧音雙關以表意。寫本之一稱為「藥名『詩』」，案：此文結構以四言為主體，採駢體，如：「余乃生於巴蜀，長在蘷鄉，父是蝦公，生居貝母。遂使金牙採寶，支子遠行。劉寄奴是余賤朋，徐長卿為之貴友。」因全文是諧音隱語，故可歸為賦體。〈伍子胥變文〉中的隱語情節，還表現在其姊「取葫蘆盛飯，並將苦苣為薺」，子胥解之為「葫蘆盛飯者，內苦外甘也；苦苣為薺者，以苦合苦也。義合遣我速去，不可久停。」及船人教子胥：「入於市中，泥塗其面，披髮猖狂，東西馳走，大哭三聲」，船人自解曰：「泥塗其面者，外濁內清。大哭三聲，東西馳走者，覓其明主也。披髮在市者，理合如斯也。」（斯諧音絲）又如子胥破解其甥追索時的身體隱藏法，宰嚭與子胥對吳王的夜中四夢作不同的解釋等，都屬於行為或環境的暗示，也是隱語賦體的應用。

藥名賦以諧音創造了曲折隱約的文學趣味，〈S.4508〉無題的敦煌詞也是以藥名諧音的曲子⁽¹⁷⁾，可見當時人的嗜好。南朝、唐朝皆有藥名詩的創作，宋代陳亞、辛棄疾有藥名詞。《西游記》在第二十八回有藥名詞，第三十六回有藥名詩。⁽¹⁸⁾

三、虛擬與寓言

《漢書·東方朔傳》：

上以朔口諧辭給，好作問之。嘗問朔曰：「先生視朕何如主也？」朔對曰：「自唐虞之隆，成康之際，未足以論當世。臣伏觀陛下功德，陳五帝之上，在三王之右。非若此而已，誠得天下賢士，公卿在位咸得其人矣。譬若以周邵為丞相，孔丘為御史大夫，太公為將軍，畢公高拾遺於後，弁嚴子為衛尉，臯陶為大理，後稷為司農，伊尹為少府，子贛使外國，顏閔為博士，子夏為太常，益為右扶風，季路為執金吾，契為鴻臚，龍逢為宗正，伯夷為京兆，管仲為馮翊，魯般為將作，申山甫為光祿，申伯為太僕，延陵季子為水衡，百里奚為典屬國，柳下惠為大長秋，史魚為司直，蘧伯玉為太傅，孔父為詹事，孫叔敖為諸侯相，子產為郡守，王慶忌為期門，夏育為鼎官，羿為旄頭，宋萬為式道候。」上乃大笑。

案：「譬若以周邵為丞相」以下，羅列官職，雖韻段不能綦詳，而長段之排比，利於朗誦，至為明顯。

《戰國策·楚四》有莊辛對楚襄王除了「亡羊補牢」之喻外，全文皆用蜻蛉、黃雀、黃鸝、蔡聖侯之事以為譬喻，實如寓言，而文辭章爛然，又不獨敘情事之首尾而已。莊辛之諫辭云：

……王獨不見夫蜻蛉乎？六足四翼，飛翔乎天地之間，俯啄蚊蛇而食之，仰承甘露而飲之，自以為無患，與人無爭也。不知五尺童子，方將調鉛膠絲，加己乎四仞之上，而下為螻蟻食也。蜻蛉其小者也，黃雀因是以。俯嚼白粒，仰棲茂樹，鼓翅奮翼，自以為無患，與人無爭也。不知夫公子王孫，左挾彈，右攝丸，將加己乎十仞之上，以其頭為招。晝游乎茂樹，夕調乎酸鹹



，倏忽之間，墜於公子之手。

夫雀其小者也，黃鸝因是以。游於江海，淹乎大沼，俯嚼鰣鯉，仰噉菱銜，奮其六翮，而凌清風，飄搖乎高翔，自以為無患，與人無爭也。不知夫射者，方將修其蒲盧，治其矰繳，將加己乎百仞之上。彼鑿礮，引微繳，折清風而耘矣，故畫游乎江河，夕調乎鼎鼐。

夫黃鸝其小者也，蔡聖侯之事因是以。南遊乎高陂，北陵乎巫山，飲茹溪流，食湘波之魚，左抱幼妾，右擁嬖女，與之馳騁乎高蔡之中，而不以國家為事。不知夫子發方受命乎宣王，繫己以朱絲而見之也。

雖是不用韻之文，而「重在假設」，文采彬彬，可算是一篇鏗鏘有聲的賦作。

寓言而用韻，其實與故事賦相同，《莊子·在宥》：

雲將東遊，過扶搖之枝而適遭鴻蒙。鴻蒙方將拊髀雀躍而遊。雲將見之，倘然止，贅然立，曰：「叟何人邪？叟何為此？」鴻蒙拊髀雀躍不輟，對雲將曰：「遊！」雲將曰：「朕願有問也。」鴻蒙仰而視雲將曰：「吁！」雲將曰：「天氣不和，地氣鬱結，六氣不調，四時不節。今我願合六氣之精，以育群生，為之奈何？」鴻蒙拊髀雀躍掉頭曰：「吾弗知！吾弗知！」雲將不得問。又三年，東遊，過有宋之野，而適遭鴻蒙。雲將大喜，行趨而進曰：「天忘朕邪？天忘朕邪？」再拜稽首，願聞于鴻蒙。鴻蒙曰：「浮游不知所求，猖狂不知所往，遊者鞅掌，以觀無妄。朕又何知！」雲將曰：「朕也自以為猖狂，而民隨予所往；朕也不得已於民，今則民之放也！願聞一言。」鴻蒙曰：「亂天之經，逆物之情，玄天弗成，解獸之群，而鳥皆夜鳴，災及草木，禍及止蟲。意！治人之過也。」雲將曰：「然則吾奈何？」……「解心釋神，莫然無魂。萬物云云，各復其根，各復其根而不知。渾渾沌沌，終身不離。若彼知之，乃是離之。無問其名，無闡其情，物固自生。」雲將曰：「天降朕以德，示朕以默。躬身求之，乃今也得。」再拜稽首，起辭而行。

四、名物鋪陳

屬於教學認識名物的讀本敦煌寫本〈百鳥名——君臣儀仗〉，沒有故事情節，首段只是一幅封官圖。中段較短，主要是「對對雙飛」的鳥名。後段則形容其它鳥類的外貌與專長：

……白鸚鵡，赤雞赤，身上毛衣有五色。兩兩三三傍水波，向日遙觀真錦翼。

……獨春鳥，悉鼻卑，出性為便高樹枝。雀公身寸惹子大，卻謙（嫌）老鷄毛衣。

句式多用七言及三、三句法，有利於諷誦背文。首段、次段皆一韻到底，第三段之主體是以四句為一單位，類似絕句。但部分句子用三、三結構，其它則使用七言。全段之換韻單位，或二句，或四句，或五句，或八句一換，非常自由。除了首段序文較多駢句，其它部分則採用俗語、口語敘述，可算是一篇「俗賦」。江浙地區在寶卷中插唱的七言短篇——「小卷」，有擬人的〈螳螂做親寶卷〉（〈蟲蜍做親〉），講螳螂與紡織娘成親，各種昆蟲及壁蜥等動物一齊熱鬧的場面。幾乎就是一篇「百蟲名」。（車錫倫《信仰·教化·娛樂——中國寶卷研究及其他》，pp.26-30）《漢志·詩賦略·雜賦》中有：

《雜鼓琴劍戲賦》十三篇。

《雜山陵水泡雲氣雨旱賦》十六篇。



《雜禽獸六畜昆蟲賦》十八篇。

《雜器械草木賦》三十篇。

諸篇雖已失傳，推測應是這類的作品。則鋪寫名物之誦辭，實為古代「雜賦」之屬。

五、論辯與對話

自宋玉諸賦即採用對話一體，王重民曾強調「合生體變文」（二種對話體之一）⁽¹⁹⁾，程毅中謂「問答對話」為故事賦之特點。⁽²⁰⁾敦煌寫本《茶酒論》則是論辯體寓言：

……茶乃出來言曰：「諸人莫鬧，聽說些些。百草之首，萬木之花，貴之取藥，重之摘芽，呼之茗草，號之作茶。貢五侯宅，奉帝王家，時新獻入，一世榮華。自然尊貴，何用論誇！」酒乃出來：「可笑詞說！自古至今，茶賤酒貴。單（簞）醪投河，三軍告醉。君王飲之，叫呼萬歲；群臣飲之，賜卿無畏。和死定生，神明歆氣。酒食向人，終無惡意，有酒有令，人（仁）義禮智。自合稱尊，何勞比類！」

茶為酒曰：「阿你不聞道：浮梁歙州，萬國來求，蜀川流頂，其山蕪嶺，舒城太湖（湖），買婢買奴，越郡餘杭，金帛為囊。素紫天子，人間亦少；商客來求，虹車塞紹。據此蹤由，阿誰合少？」

酒為茶曰：「阿你不問（聞）道：劑酒乾和，博錦博羅，蒲桃九醞，於身有潤。玉酒瓊漿，仙人盃觴，菊花竹葉，〔君王交接〕，中山趙母，甘甜美苦。一醉三年，流傳今古。禮讓鄉閭，調和軍府。阿你頭惱，不須乾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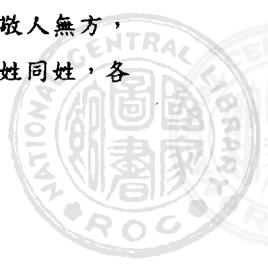
……

水為茶酒曰：「阿你兩箇，何用总总。阿誰許你，各擬論功！言詞相毀，道西說東。人生四大，地水火風。茶不得水，作何相貌？酒不得水，作甚形容？米麴乾喫，損人腸胃，茶片乾喫，只爛破喉嚨。萬物須水，五穀之宗，上應乾象，下順吉凶。江河淮濟，有我即通；亦能漂蕩天地，亦能涸煞魚龍。堯時九年災跡，只緣我在其中，感得天下欽奉，萬姓依從。由自不說能聖，兩個〔何〕用爭功！從今已後，切須和同，酒店發富，茶坊不窮。長為兄弟，須得始終。若人讀之一本，永世不害酒顛茶風。」（據潘重規先生《敦煌變文集新書》）

對話而用四言韻語，顯示出節奏感，與一般之散文對話不同，為講唱體之語氣。

《逸周書·大子晉》一篇不但用講誦體對話，還涉及晉國師曠最後預知周太子晉的不長壽，太子亦自知三年將死的結果，猶如志怪小說：

……師曠見大子，稱曰：「吾聞王子之語，高于泰山。夜寢不寐，晝居不安。不遠長道，而求一言。」王子應之曰：「吾聞大師將來，甚喜而又懼。吾年甚少，見子而懼，盡忘吾度。」師曠曰：「吾聞王子，古之君子，甚成不驕。自晉如周，行不知勞。」王子應之曰：「古之君子，其行至慎，委積施闡。道路無限。百姓悅之，相將而遠。遠人來驩，視道如咫。」師曠告善，又稱曰：「古之君子，其行可則。由舜而下，其孰有廣德？」王子應之曰：「如舜者天，舜居其所，以利天下。奉翼遠人，皆得己仁，此之謂天。如禹者，聖勞而不居。以利天下，好取不好與。必度其正，是之謂聖。如文王者，其大道仁，其小道惠，三分天下而有其二。敬人無方，服事于商。既有其眾而返失其身，此之謂仁。如武王者，義殺一人而以利天下，異姓同姓，各



得其所，是之謂義。」師曠告善，又稱曰：「宣辨名命，異姓惡方，王侯君公，何以為尊？何以為上？」王子應之曰：「……」師曠罄然，又稱曰：「溫恭敦敏，方德不改。聞物□□，下學以起。尚登帝臣，乃參天子，自古誰？」王子應之曰：「穆穆虞舜，明明赫赫。立義治律，萬物皆作。分均天財，萬物熙熙。非舜而誰？」師曠束躅其足，曰：「善哉！善哉！」王子曰：「大師何舉足跡？」師曠曰：「天寒足踰，是以數也。」王子曰：「請入坐。」遂敷席注瑟，師曠歌無射，曰：「國誠寧矣，遠人來觀。脩義經矣，好樂無荒。」乃注瑟于王子，王子歌嶠，曰：「何自南極，至于北極。絕境越國，弗愁道遠。」……

《漢書·藝文志·諸子》小說十五家有《師曠六篇》，原〈注〉云：「見《春秋》，其言淺薄，本與此同，似因託之。」言其名常見於《左傳》，本有其人，但此六篇之記載卻是論點淺薄，事態不可信。〈數術·陰陽〉所列又有《師曠八篇》。陰陽家是「因五勝」（〈志〉云），就是講五行，與本篇相合。本文所記可能是出於陰陽家說，又流為小說家語，成為唱誦的文學。

六、諧謔與自嘲

諧趣之體大部分有諷諫性質。宋玉〈登徒子好色賦〉與上引淳于髡〈諫飲酒〉，優人的反諷表演等皆屬本類。後漢王褒有〈僮約〉⁽²¹⁾、〈責鬚鬚奴辭〉。〈僮約〉先有小段散文敘述王子淵止寡婦舍，寡婦有夫時奴，名便了。不願為子淵酤酒，遂買之而立券文。券文全篇用韻：

……券文曰：「神爵三年正月十五日，資中男子王子淵，從成都安志里女子楊惠，買亡夫時戶下鬚奴便了。決買萬五千，奴當從百役使，不得有二言：晨起早掃，食了洗滌。居當穿白縛帶，截竿鑿斗。浚渠縛落，鉏園斫陌。杜埠地，刻大枷，屈竹作把。削治鹿盧，出入不得騎馬載車。蹕坐大呶，下床振頭。捶鉤刈芻，結葦織纏。若有餘殘，當作俎几木屐，及犬彘盤。焚薪作炭，礪石作薄岸。治舍蓋屋，削書代牘。……奴不得有奸私，事事當關白，奴不聽教當笞一百。……審如王大夫言，不如早歸黃土陌，丘蚓鑽額。早知當爾，為王大夫酤酒，真不敢作惡。」

此段以四言為主，與淳于髡諫飲一文相同，皆滑稽賦之體。而藉契券內容以為諧謔之語，為其特色。此文雖有事主苛刻之譏，但亦可作反諷教材觀之。一方面是寫契奴便了之可憐，一方面也頗狀其狡猾之貌。韓愈的〈進學解〉則藉著學生對老師教誨之嘲諷，來襯托作者的學業成就與主張。一方面對學生進行了機會教育，一方面也表達對宰相用人的反諷。主客異位的表達方式，將賦體的長處發揮得很透澈。

七、故事演唱

述古講史，著重口誦技巧，多有誇飾，以達到與聽眾同樂的效果，於是有所謂結構之賦體。文雅之士裁而用之，如宋玉諸〈對〉，成為故事賦之樣本。散韻合構，演為說唱之文學。

《莊子·雜篇·說劍》，為趙文王與莊子的對話，以短語顯示其節奏，其中有部分的韻段：

昔趙文王喜劍，……曰：「諸侯之劍何如？」曰：「諸侯之劍，以知勇士為鋒，以清廉士為鍔，以賢良士為脊，以忠聖士為鐸，以豪桀士為夾。此劍直之亦無前，舉之亦無上，案之亦無下，運之亦無旁。上法圓天，以順三光；下法方地，以順四時；中和民意，以安四鄉。此劍一用，如雷霆之震也，四封之內，無不賓服而聽從君命者矣。此諸侯之劍也。」



漢人已有〈神烏傳（賦）〉之類的短篇故事講誦文，曹植〈鵠雀賦〉等的性質都是此一傳統⁽²²⁾。《漢書·東方朔傳》云：「劉向言少時數問長老賢人通於事及朔時者，皆曰朔口諧倡辯，不能持論，喜爲庸人誦說，故令後世多傳聞者。」「爲人誦說」就是誦說故事，其爲賦體可知。敦煌寫本兒童與孔子的機智問答〈孔子項託相問書〉⁽²³⁾即是其一。變文、詞文等說唱故事，實亦賦體之一種。但體製豐碩，另有專稱，故不以賦爲名。其中之片段，如前舉藥名詩之類，則屬賦體之型態。猶小說戲曲中亦或摻入賦誦之文，蓋說唱體之遺蹟也。

八、銘言與日月韻誦體

1. 哲理銘言

《管子》中有宣揚國策及黃老思想的韻文。韻文便於諷誦，〈牧民·國頌〉除起首二句外，全篇爲韻文。蓋「頌」者誦也，本篇是富民強國總原則的宣導，故以韻文爲之：

國多財，則遠者來；地辟舉，則民留處。倉廩實，則知禮節；衣食足，則知榮辱。上服度，則六親固；四維張，則君令行。……野蕪曠，則民乃菅；上無量，則民乃妄。文巧不禁，則民乃淫；不璋兩原，則刑乃繁。不明鬼神，則陋民不悟；不祇山川，則威令不聞。……

每二句用一韻。其中有讀來無韻者，蓋有訛字之嫌。如「野蕪曠，則民乃菅」，豬飼彥博、戴望、郭沫若都以爲「菅」當作「荒」。安井衡云：「上下韻語，此獨不韻，非體也。菅當爲營字之誤，營猶貪也。」但曠與營似仍不協韻。又「不明鬼神，則陋民不悟。」不協韻，豬飼、丁士涵皆疑當作信。安井云：「疑當作悛。」⁽²⁴⁾

蓋韻文利於諷誦，黃老之文多類此，觀《黃帝四經》可知。《管子》之〈形勢〉、〈樞言〉則多集古訓民諺⁽²⁵⁾。《管子·內業》⁽²⁶⁾：

凡物之精，此則爲生。下生五穀，上爲列星。流於天地之間，謂之鬼神，藏於胸中，謂之聖人。是故民氣，果乎如登於天，杳乎如入於淵，淖乎如在於海，卒乎如在於己。是故此氣也，不可止以力，而可安以德；不可呼以聲，而可迎以音（意）。敬守勿失，是謂成德。德成而智出，萬物畢得。凡心之刑，自充自盈，自生自成。其所以失之，必以憂樂喜怒欲利；能去憂樂喜怒欲利，心乃反濟。彼心之情，利安以寧，勿煩勿亂，和乃自成。折折乎如在於側，忽忽乎如將不得，渺渺乎如窮無極。此稽不遠，日用其德。

以上的黃老家韻文，基本上是以傳誦爲目的之格言，〈樞言〉也是格言韻文，皆是諷誦的賦體。饒宗頤曾謂：「《老子》是古格言的集錄」⁽²⁷⁾，黃老家的文體也是格言式的韻語短句。《管子》的〈內業〉、〈心術〉、〈白心〉被認爲是齊國稷下學者的黃老思想作品，自然也明顯的有此風格。《管子·弟子職》屬事師之道，也編成韻文以利諷誦履踐。黃老之學參合了道、法、儒，成了一門實用性高的學問。

2. 規章訓辭

《管子·弟子職》蓋齊稷下學宮之學規，係便於諷誦遵行之韻文，首段：

先生施教，弟子是則。溫恭自虛，所受是極。見善從之，聞義則服。溫柔孝悌，毋驕恃力。赤毋虛邪，行必正直。游居有常，必就有德。顏色整齊，中心必式。夙興夜寐，衣帶必飾。朝益暮習，小心翼翼。一此不解，是謂學則。



國君徵求用以自勵的箴言，《國語·楚語上》云：「昔衛武公年數九十有五矣，猶箴儆於國」，又載白公所述商代傳說規諫之箴語：

得傳說以來，升以為公，而使朝夕規諫，曰：「若金，用女作礪；若津水，用女作舟；若天旱，用女作霖雨。啟乃心，沃朕心。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若跌不視地，厥足用傷。」

以短句的節奏構成，故易記易誦。後世的諫辭則普遍用韻，《越語下》：

王問於范蠡曰：「節事奈何？」對曰：「節事者與地……唯地能包萬以為一，其事不失。生萬物，容畜禽獸，然後受其名，而兼其利。美惡皆成，以養其生。時不至，不可彊生；事不究，不事彊成。……」

有韻的諫辭是長期流傳的重要保證。

3. 咒願吉辭。

咒願即祝願⁽²⁸⁾，敦煌P.3350號寫卷〈咒願新郎文〉與〈咒願新婦文〉⁽²⁹⁾：

今擇良辰（辰）吉月（日），會合諸親。從貴至貴，福祿千春。千奴萬婢，果報自隨。錦彩羅千重，飲食常餐百味。濟濟蒼蒼，快樂勝常。頻（顏）如桃李，玉面勝妝。仙人為伴，玉女同床。紫袍金帶，曜日輝光。銜算當深峻執不善。內外賢良，善神齊心加備，日勝日昌。師（獅）子門前吼喚，百獸率舞，迎將內外。明珠照耀，至暮不用登（燈）光。東舍（舍）西廬，看客延引，絕勝孟常（嘗）。大兒持之旌節，小子身任太常。……〈咒願新婦文〉新婦門前，四德六禮親迎。宜（儀）容窈窕，素只（質）輕盈。似恒（恒）娥之下月，如織女之離星。點新妝於羅帳，進玉步出閨庭。……

又P.2976〈咒願新女婿〉：

夫妻之道，天地齊生。承家繼嗣，伏願母（某）郎，夫妻和睦，蘭桂同榮。子孫昌盛，進士明經。……今日結親已後，恒顛鸞鳳同鳴。願某郎忠孝兩全，文武雙美。花萼芳芬，金章益貴。一門寵南國之榮，二親慶北堂之喜。家積珠珍，庭饒侍義。燉煌播禮樂之風，墨沼（？）捐精真之志。……

新郎、新娘的〈咒願文〉猶如宋人的結婚致語（《事林廣記》，參注31）。致語多用駢體，此篇主體則出以四言與六言的韻文，故可視為賦體。伏俊璣教授的《俗賦研究》藉此篇與《漢書·枚臯傳》所說的「（枚）臯與東方朔作《皇太子生賦》及《立皇子謀祝》」相比，引余嘉錫先生說：「然則〈朔傳〉所言，自「皇太子生」以下，皆所作賦也。」⁽³⁰⁾則此新郎咒願文也可認為是賦體。後來轉化為詩的形式，敦煌文〈下女夫詞〉的各章，〈佳期綺席詩〉的各首皆是異格同質的東西。〈咒願新女婿〉以四言、六言、七言的韻句組成，也是賦體。

撒帳辭已見於敦煌本〈下女夫詞〉的〈論開撒帳合詩〉，只有四句。《事林廣記》⁽³¹⁾後至元本乙集卷下〈佳期綺期詩〉後為〈撒帳致語〉：前序為嵌含詞調名之駢體文。又撒帳之辭四首，分別以東、西、南、北為韻，祝願辭之後加七絕一首。撒帳辭以下云：

撒帳東，宛如神女下巫峰。簇擁新人來鳳帳，紅雲揭起一重重。

撒帳西，錦帶流蘇四角垂。揭開便見姮娥面，好與仙郎折一枝。

撒帳南，好合情懷樂且耽。涼月好風庭戶爽，雙雙繡帶佩宜男。



撒帳北，津津一點眉間色。芙蓉帳暖度春宵，月娥喜遇蟾宮客。

伏願撒帳已後，永保千秋。欲助歡情，再呈鄙句。

詩曰：今宵撒帳稱人心，利市須拋一井金。我輩探花歸去後，從他兩個戀香衾。

其內容都是祝賀好合同心的。唸誦時撒果物等有驅避的作用，所以說：「永保千秋」。《事林廣記》元祿本撒帳辭的句法，首句是六言，以後為七言。也是隨首句為韻，共五首。形式為：「風流子撒帳前，紅娘子是洞中仙。玉山枕上相偎處，深惜潘郎正少年。」宋元話本《清平山堂話本·快嘴李翠蓮》的撒帳辭，先念七絕一首，說能「五方撒帳盛陰陽」，再以東、西、南、北、上、中、下、前、後的三字句起韻，帶出以下的七言三句，一共九首。《翰墨全書》⁽³²⁾所引的撒帳辭與此話本相同。撒帳辭也叫撒帳詩、撒帳贊⁽³³⁾。這些依方位名排序為韻的祓除祈禱文，也可算是賦體。

「鎮宅文」是佛、道在民俗的反映，S.2717背面〈鎮宅文〉：

……宅主五蘊皆空，悟百年之飄忽……是以契陰陽而會合，充（？）八掛以相歸（？），龜易占而吉祥，五兆卜而應瑞。其宅乃四方平正，八□堪居。离坎分南北之堂，震兌列東西之位。

……

「上樑文」是起新屋用的驅邪吉辭，南北朝曾用四言體，敦煌所見唐末五代則為以四言六言為主體的韻文，或者為純六言，大多是一韻到底。前者如P.3302的〈宕泉建龕上樑文〉，後者如S.3905唐天德元年的上樑文。⁽³⁴⁾有的上樑文有「兒郎偉」的字樣，但不能確認是文體或曲調。⁽³⁵⁾北宋陳師道、楊億、王安石皆有上樑文的作品傳世。⁽³⁶⁾宋代的上樑文，則分別就起句的方位名稱為韻，句法類似撒帳辭。

民間儀式所用的祭祀禱辭、招魂辭，在體裁上大部分也是賦體。江南地區的祭神歌，如〈湯歌〉⁽³⁷⁾，即是鋪排的韻文。民俗的解夢、占卜辭常是有韻的。少數民族也有念誦經書、咒語以祈禳的習俗。如彝族「經書主要是由畢摩念誦給神鬼、祖先和人們聽的。經書的經文均為詩體，多系五言句式，間或有三言、七言、九言、十一言者，朗朗上口，優美動聽。」⁽³⁸⁾供儀式主持人畢摩念誦的經詩，也是敘事或咒願的韻誦體。

九、小說戲曲中描繪表態用的賦體

白話小說中遺留的說唱「成相體」（彈唱體）贊辭，有概括描繪的作用。《清平山堂話本》⁽³⁹⁾的〈洛陽三怪記〉徐道士作法起風時，對風的描繪：

風來穿陋巷，透玉宮。喜則吹花謝柳，怒則折木摧松。春來解凍，秋謝梧桐。睢河逃漢主，赤壁走曹公。解得南華天意滿，何勞宋玉辯雌雄。

這類的描述也會使用駢文、詩句、詞調。而成相體讀來，則有較強的節奏感。又如〈快嘴李翠蓮〉中翠蓮「說成篇，道成溜」的利口快語都用此體：

爺是天，娘是地，今朝與兒成婚配。男成雙，女成對，大家歡喜要吉利。人人說道好女婿，有財有寶又豪貴；又聰明，又伶俐，雙六象棋六藝；吟得詩，做得對，經商買賣諸般會。這門女婿要如何？愁得苦水兒滴滴地。

近代地方上的「路頭戲」中，有各種場合或角色的固定「賦子」，還保有「賦」的舊名。如〈西湖賦子〉、〈公堂賦子〉、〈討飯賦子〉、〈難藥賦子〉，上場的介紹身分引子。它是念誦的成套，但也可



以自創。⁽⁴⁰⁾以七言為主，常依數字敘述，也可諧音。〈難藥賦子〉有「一要嫦娥青絲髮，二要王母八寶羹……」之句，西湖賦子如：

一畝亭台尉遲恭，二郎廟內塑秦瓊。三天竺獨坐關夫子，四眼井石秀遇楊雄。五雲山上多財寶，六和塔倒影在江中。七巧孤山紫雲洞，八角涼亭巧玲瓏，九曲橋畔齊觀魚，十上玉皇觀高峰。

第九、第十可諧音為「究」「實」，如乞丐賦子：「究竟何日苦出頭，實在只有去看閻王生死簿。」公堂賦子：「究竟我犯哪條罪，實在白布落染缸。」

福州評話兼用講述與唱調。有時採用民謡，將果子名、鳥名等編入，增加講唱效果：

有時也結合故事情節採用民謡曲調，如〈賀年歌〉、〈真烏仔〉、〈三十六叫〉、〈五字疊〉等，編唱鳥名、花名、果子名，頗能引人入勝。⁽⁴¹⁾

採用曲調，編唱物名，是物名賦表演的發展。

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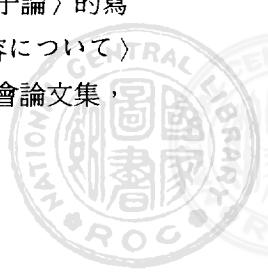
- 一、賦體的定位，除了鄭注《周禮·大師》的「鋪陳」，與〈漢志〉的「不歌而誦」二義概括了賦體的基本性質之外，六朝人著眼於作品實際，而有「寓言寫物」的內涵說明。荀子的〈賦篇〉首創以物名隱語談政治與哲理，開啓賦體「寄託」、「寓言」的源頭。宋玉的〈高唐〉諸賦，則表現了「諧謔」趣味。
- 二、文人賦開展了「體物寫志」的文學前途，民間賦體則在口誦、鋪寫的基本功能下繼續繁衍生長，負擔起民間社會教育、娛樂、儀式等的多重任務。敦煌俗賦、漢簡〈神鳥賦〉透露出歷史的訊息，有必要重新認識賦體的不同面貌，作分類的觀察，修正對它的有限理解。
- 三、本篇係探討賦體的界定，列舉以下屬類之篇章以提供檢視：(一)勸諫微言，(二)隱語與射覆，(三)虛擬與寓言，(四)名物鋪陳，(五)問答與論辯，(六)諧謔與自嘲，(七)故事演唱，(八)銘言與日用韻誦體：1.哲理銘言2.規章訓辭3.咒願吉辭，(九)小說戲曲中描繪表態用的賦體。
- 四、變文、詞文、話本、寶卷、彈詞等說唱文學，實賦體之繁衍。已蔚為大國，樹立宅第，自有專名，故皆不復歸類於此。尚有本篇未及蒐羅的其它文學體裁，實與賦體之義涵相為符契者，自可再增立門類，擴充體式。

註釋

1. 《敦煌話本、詞文、俗賦導論》，張鴻勳，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民82年(1993)。見第三篇《俗賦》：p.135、p.143、p.225。
2. 池萬興〈論魏晉南北朝俗賦〉，見《咸陽師專學報》1995年第2期。
3. 伏俊璣《俗賦研究》，甘肅：西北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1年4月。
4. 參拙撰〈賦之名實考論〉，第四屆國際辭賦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辭賦文學論集》，江蘇教育出版社，1999年。
5. 孔穎達《正義》曰：「播是分散之義，故為布也。王肅云：播，敷也。」



6. 王國維《毛公鼎銘考釋》，見嚴一萍輯《叢書集成》三編，v.6, 2, 1，藝文印書館，民60。楊樹達《積微居金文說·毛公鼎四跋》，台北：大通書局影本，1974年。
7. 《左傳·文六年》：「予之法制告之訓典」，〈注〉：「訓典，先王之書。」
8. 說見伏俊璉《敦煌賦校注》p.478：校注1。
9. 劉長卿〈高興歌酒賦〉，敦煌寫本P.2633等卷。賦體有「詩體賦」一種，參伏俊璉《敦煌賦校注》p.215〈校注1〉，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年。
10. 參顏廷亮主編《敦煌文學》，其中〈賦〉部分是由張錫厚所撰，見p.133。甘肅人民出版社，1989年8月。
11. 何闡〈漁父歌滄浪賦〉，參潘重規《敦煌賦校錄》、伏俊璉《敦煌賦校注》。
12. 王小王小盾〈從越南俗文學文獻看敦煌文學研究和文體研究的前景〉，《中國社會科學》2003年第1期。
13. 伏俊璉先生說：「目前我們能看到的表現大漢天聲的「體國經野」的大賦是經過歷史選擇的，從數量上或風格上未必是漢賦的創作主流。」見《俗賦研究》，2001年西北師大博士論文。
14. 微言，《史記·田敬仲完世家》：「淳于髡說畢，趨出，至門而面其僕曰：「是人者，吾語之微言五，其應我若響之應聲，是人必封不久矣。」《漢書·藝文志》：「古者諸侯卿大夫交接鄰國，以微言相感，當揖讓之時，必稱詩以諭。」又：「昔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
15. 參趙逵夫〈從帛書〈相馬經·大光破章故訓傳〉看屈賦比喻象徵手法的形成〉，見《屈賦探微》，甘肅人民出版社，1998年5月。
16. 〈伍子胥變文〉丁卷(P.2749)「藥名」後有「詩」字，見王重民等《敦煌變文集》本篇之注一、注十六。
17. 敦煌藥名詞，參饒宗頤《敦煌曲》，巴黎，法國國立科學研究院，1971，參p.244〈本編·S.4508〉。又：任半塘《敦煌歌辭總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見卷二，p.504。又：歐天發〈隱語類型研究〉，《嘉南學報》，2000年，p.250-275。
18. 《大紀元》網2002年3月23日訊，<http://www.epochtimes.com/b5/2/3/23/n178742.htm>。
19. 王重民〈敦煌變文研究〉，《敦煌變文論文錄》p.281。
20. 程毅中〈敦煌俗賦的淵源及其與變文的關係〉，《文學遺產》1989年第1期。
21. 其社會與文學價值可參考王利鎖〈王褒〈僮約〉散論〉，見《河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8年5月。
22. 可參陳籽伶〈從「禽鳥故事賦」探討俗賦源流〉——以〈神鳥賦〉、〈鵠雀賦〉、〈燕子賦〉為軸〉，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主辦：第二屆全國中文系研究生論文發表會論文，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2003年10月。
23. 另外新疆出土有唐寫本〈孔子與子羽對語雜抄〉，參鄭阿財《敦煌文獻與文學》中〈敦煌寫本〈孔子項託相問書〉初探〉，新文豐出版公司，民85年（1993）。日本也有各種〈孔子論〉的寫本或刊本。參日本牧野和夫〈敦煌藏經洞藏〈孔子項託相問書〉類の日本伝來・受容について〉，見郝春文主編《敦煌文獻論集》——紀念敦煌藏經洞發現一百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遼寧人民出版社，2001年。有關項託之事蹟及〈相問書〉之文化內涵等，可參劉長樂〈敦煌本〈孔子項託相問書〉考論〉，見敦煌研究院編《2000年敦煌學國際學術討論會文集·歷史文化卷下》，甘肅民族出版社，2003年9月。

24. 參《管子集校》，郭沫若、聞一多、許維遹撰，日本東京：東豐書店影本，1981年。
25. 陳鼓應云：「〈形勢〉、〈樞言〉多集古訓民諺，與《黃帝四經·稱》的體例接近。多自協現象，即本句協韻，而非上下協韻。」《管子四篇詮釋》，台北：三民書局，2003年2月。見p.210。
26. 《管子》之〈內業〉、〈心術〉、〈白心〉等篇之詮釋，可參考陳鼓應《管子四篇詮釋－稷下道家代表作》，台北：三民書局，2003年2月。
27. 饒宗頤《文轍－文學史論集》，p.212。台北：臺灣學生書局，民80年（1991）11月。
28. 願文的體裁及咒之意義，參黃征〈敦煌願文考辯〉，見郝春文主編《敦煌文獻論集》，2001年。參注21。
29. 所引P.3350之〈咒願新郎文〉、〈咒願新婦文〉及括弧內注字係採用譚蟬雪《敦煌婚姻文化》逐錄本。甘肅人民出版社，1993年。又：「曜日輝光」原件作「曜日耀輝光」。「錦彩羅千重」，伏俊璉《俗賦研究》則對照下句，以為「羅」前似缺一字。
30. 伏俊璉原注：「余嘉錫《古書通例》，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見p53。」案：又名《古書校讀法》，台北有丹青圖書公司印本。
31. 南宋陳元靚所撰的日用百科全書《事林廣記》，出版後經過多次的增刪，各版本皆存有若干元代的資料。現在通行的各版影本有三：一是至順本，1963年北京中華書局根據據抗戰前商務印書館攝影留版，所影印的原藏故宮博物館，今在台北故宮的元至順年間(1330-1333)「建安椿莊書院刻本」。上海古籍出版社《續修四庫全書》的《新編纂圖增類書類要事林廣記》即是此本。另二種是1999年中華書局印行的北京大學後至元六年本(1340)，與日本元祿十二年(1699)翻刻元泰定二年本(1325)的合訂本。後至元本書名為《纂圖增新群書類要事林廣記》，元祿本為《新編群書類要事林廣記》。
32. 元，劉應李《新編事文類聚翰墨全書》，見《續修四庫全書》第1219冊，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33. 〈下女夫詞〉有「論開撒帳合詩」。「撒帳詩」，見《醒世姻緣傳》第四十四回〈夢換心方成惡婦，聽撒帳早是癡郎〉：「那賓相這些撒帳詩，狄希陳那裏懂得」。「撒帳贊」，見：葉林（贛縣廣播電視局）〈客家婚俗－如詩如畫的撒帳贊〉，見江西日報社《大江網》：<http://develop.jxnews.cn/article/files.php3?pid=1945>。又：2003-11-16貼於《客家人社區》：<http://www.hakkaonline.com/forum/thread.php?tid=5865>。
34. 參高國藩《敦煌俗文化學》，上海三聯書店，1999年。見第七章。〈兒郎偉〉又可參考劉進寶〈俚曲小調附兒郎偉〉，甘肅社科院文學研究所主持《敦煌文學》，甘肅人民出版社，1989年。
35. 敦煌文獻中的上樑文、障車文、驅儺文中的有的帶有「兒郎偉」三字，楊挺認為「僅僅是一個呼辭」，正如樓鑰《攻媿集》所說的「兒郎輩」之意。參楊挺〈不存在兒郎偉文體和兒郎偉曲調〉，《敦煌研究》，2003年第1期。



36. 參高國藩《敦煌民俗學》P.436-439，上海文藝出版社，1989年11月。
37. 《祭壇古歌與中國文化----吳越神歌研究》，顧希佳，北京市：人民出版社，2000年。
38. 巴莫阿依（北京，中央民族大學）〈文儀式經書與彝文《驅鬼經》——涼山彝族《驅鬼經》彝漢對照本導論〉。<http://www.yizuren.com>《彝族人網·彝學頻道·彝文精選》。
39. 《清平山堂話本》，明洪楩編。台北：世界書局重印「古今小品書籍印行會景本」。民47年（1958）楊家駱序。下引「睢河逃漢主」，「逃」字原文從 從外，蓋俗寫。
40. 參〈「路頭戲」的感性閱讀〉，見傅謹著《草根的力量》，廣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3月出版。
<http://www.guoxue.com/xqyj/fjlw/ltxd.htm>
41. 《中國音樂網台·中國曲藝·福州評話》：http://www.cm5000.com.tw/czhqy>Showit.asp?play_sort=福州評話。

參考文獻

一、專書

1. 邱鎮京《敦煌變文述論》，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4。
2. 周紹良、白化文編《敦煌變文論文錄》，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台北有明文書局影本。
3. 張鴻勳《敦煌話本句文俗賦導論》，台北：新文豐出版社公司，民82(1993)。
4. 潘重規《敦煌變文集新書》，台北：文津出版社，民83年(1994)。
5. 伏俊璉《敦煌賦校注》，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
6. 黃征、張涌泉校注《敦煌變文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
7. 第四屆國際辭賦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辭賦文學論集》，江蘇教育出版社，1999年。
8. 陳元靚《事林廣記》，北京：中華書局影印〔二種：北京大學後至元六年本(1340)，與日本元祿十二年(1699)翻刻元泰定二年本(1325)的合訂本〕。1999年。
9. 郝春文主編《敦煌文獻論集》——紀念敦煌藏經洞發現一百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遼寧人出版社，2001年。
10. 顧希佳《祭壇古歌與中國文化——吳越神歌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年。
11. 伏俊璉《俗賦研究》，甘肅蘭州：西北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1年4月。
12. 敦煌研究院編：《2000年敦煌學國際學術討論會文集·歷史文化卷》，甘肅民族出版社，2003年9月。
13. 車錫倫《信仰·教化·娛樂－中國寶卷研究及其他》，台北：臺灣學生書局，民91年(2002)12月。

二、論文

1. 周絢隆〈關於賦的命名和大賦起源諸說疏證〉，《益陽師專學報》，1997年第3期。
2. 伏俊璉〈《漢書·藝文志》「雜賦」臆說〉，《文學遺產》2002年第6期。



ABSTRACT

A Study of Fu Styles: Illustration of Fu without the Word 'Fu' on the Titles

Tian-Fa Ou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Chia-Nan University of Pharmacy and Science,
Tainan, Taiwan 71701, R.O.C.*

ABSTRACT

Fu differs from song or poem in that Fu is recitative, but not chantable. Recitative literature is the record of language arts, in which rhythm is its essential element and touching is its main characteristic. Fu styles demonstrate admonishment, amusement, denomination, or disputation. The styles of Fu varied; they cannot be fixed in one form or one meaning. The readers recite loudly with its rhythm, and review repeatedly for its amusement. Therefore, though naming without 'Fu' on the titles, they are definitely the styles of Fu and certainly shouldn't be excluded from the scope of Fu. This paper illustrates the following styles of Fu: (a) admonition, (b) metaphor, (c) fiction and fables, (d) denomination and describing, (e) disputation, (f) wisecrack, (g) talking & singing the story, (h) mottos and daily rhythmical styles – i.e., (1) philosophical mottos, (2) curses and blessings, (3) rules and lectures, and (i) a paragraph of Fu styles for depiction in Fiction & opera. Meanwhile, this paper also compared Fu (those with the word 'Fu' on the titles) with Fu (those without the word 'Fu' on the titles) to provide further evidence of Fu styles. Hence, the scope of Fu could be broadly encompassed.

Key words: Fu styles naming without 'Fu' on the title, Fu styles, Folk Fu, Dongfang Shuo (東方朔), Prince Jin, Metaphors of medical herbs, Poems of medical herbs, Fiction, Inquiries, Curses and Blessings, Wisecrack, Fu-Zi (賦子).

